

证券代码：002065

证券简称：东华软件

公告编号：2020-002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

关于与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宁波市分公司

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合作协议仅为框架性协议，属于双方合作意愿和基本原则的框架性、意向性约定，相关约定付诸实施和实施过程中均存在变动的可能性，具体事项以正式签订的协议为准；
- 2、本合作协议尚未涉及具体金额，无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 3、本合作协议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4、本合作协议的实施对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视具体协议的签订和实施情况而定；
- 5、公司将密切关注本合作协议涉及的各后续事宜，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履行公司决策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协议签署概况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甲方”）与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宁波市分公司（以下简称“宁波联通”或“乙方”）本着“平等合作、优势互补、相互促进、互利共赢”的原则，于 2020 年 1 月 9 日签署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合作协议”），旨在共同推进“5G+鹏霄”生态建设及布局，助力宁波市“246”万千亿级现代产业集聚发展，进一步加快鲲鹏 5G 产业生态建设。

二、合作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宁波市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4954230624E

企业类型：分公司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中山东路 968 号

经营期限：2001 年 6 月 13 日至 2050 年 4 月 20 日

经营范围：在总公司业务范围内从事经营活动（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在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

宁波联通是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联通”）在宁波的分支机构，是宁波地区 5G 建设及技术研发领先的移动通信运营商。融合重组后的宁波联通拥有覆盖全省、市、结构合理、技术先进、功能强大的现代通信网络，主要经营移动通信业务，国内、国际固定电话网络与设施（含本地无线环路），语音、数据、图像及多媒体通信与信息服务，电信增值业务，IP 电话业务等国家批准的其它业务，以及与通信及信息业务相关的系统集成等业务。在宽带移动互联网业务领域，中国联通运营的 3G WCDMA、双百兆 4G LTE、5G 网络以其技术最先进、覆盖最广泛、产业链最成熟等突出特点，在通信行业中具有明显优势。近年来，中国联通以聚焦、创新、合作为战略引领，积极响应国家互联网+行动计划，大力推进产业互联网、大数据、物联网、云计算、电子商务等领域发展，致力于成为“信息生活的创新服务领导者”。

公司与宁波联通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东华软件股份公司

乙方：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宁波市分公司

（一）合作宗旨

甲方所拥有的“鹏霄”服务器、数字政府、智慧城市、政务融合等应用场景落地技术优势及客户资源和乙方所具备的丰富数据、5G 网络资源及客户资源，

为形成优势互补的深度合作奠定夯实的基础。在此前提下，本着发展、共赢、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统一建立长期的战略合作关系，互为重要合作伙伴。

合作协议框架下涉及的具体业务，均须另行签订业务合同，并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且符合双方的业务审批条件和办理程序的前提下进行。本合作协议约定事项与业务合同不一致的，以业务合同为准；业务合同中没有约定的事项适用本合作协议。

（二）合作内容

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共建“5G+鹏霄”生态。乙方积极参与到“5G+鹏霄”生态共建与合作，并积极带动自身合作生态企业参与到“5G+鹏霄”生态中，与甲方合作共同开展适配工作。乙方作为基础网络及通信服务提供商，提供基础通信、流量入口、运营平台建设保障，甲方作为技术供应商，在宁波地区提供智慧园区、工业互联网、“5G+光网双千兆”标杆园区、云计算应用等领域场景落地。双方优势互补，在业务发展中加强联合推荐力度，共同努力推进项目开展。

乙方在宁波数字经济、智慧城市耕耘多年，掌握着优势业务渠道，完善的服务体系。双方加强“5G+鹏霄”生态领域中的深入合作，可扩大行业应用领域的市场影响力，本次合作包括但不限于：

1、双方共同推进智慧园区、工业互联网、“5G+光网双千兆”标杆园区、云计算等应用项目的宣传、推广、落地，乙方结合自身本土优势，加大乙方各区县分公司的业务培训和宣传力度，同时向全市相关部门落实方案推广，协助甲方做好与业主的沟通，推荐使用甲方产品，甲方提供解决方案和技术支持；

2、根据具体项目需求，双方互相协作进行项目标书编制、技术方案评审、定价、市场推广及销售；投标过程，提供各方所需要的资料、证照，及时出席招标活动中标后，按项目要求，各自分工合作。甲方主要负责货物供应、施工安装及技术服务事宜；

3、双方约定可在“5G+鹏霄”领域，运用最新的相关信息技术，可针对指定

项目开展技术研发及产业合作。双方利用各自优势，加大技术创新、研发和推广，积极建立交流和互访机制，双方定期进行友好互访，结合双方合作成果，协调和规划合作方向，完善合作计划。可根据需要，互派专业技术人员到对方单位学习新技术，新设备，新方案等知识；

4、“鹏霄”服务器合作：乙方积极推动“鹏霄”服务器进入总部采购目录工作，进入总部采购目录后，优先自购和优先推荐合作生态采购。

（三）合作方式与推进机制

1、双方商定建立合作协调机制，具体负责协调和组织有关合作、交流项目的规划和组织实施工作，双方合作的具体事宜和日常工作由甲方和乙方共同负责，也可由双方成立的项目领导小组具体负责；

2、双方商定将根据需要不定期召开项目协调专题会议以确定合作方向，协调重大事项共同督促推进相关工作进程，必要时启动双方战略规划研究与合作，探讨制定双方中长期合作的规划；

3、双方商定在业务发展中应优先向各自客户推荐对方作为各自紧密战略合作伙伴（技术无法实现等除外），加强联合推进力度；

4、针对“5G+鹏霄”生态领域应用项目，双方应有优先选择权，甲乙双方互为战略合作伙伴，应积极向对方推荐其已合作的业务客户、目标客户和业务产品。

四、对公司的影响

5G 作为新一代信息通信技术演进升级的重要方向，是经济社会数字化转型的重要驱动力量。中国工业和信息化部于 2019 年 6 月正式发放 5G 商用拍照，标志中国正式进入 5G 商用元年。随着 5G 与经济社会各领域的深度融合和广泛应用，有利于打造全新的应用生态体系，创造新的经济增长点，助力数字经济良性发展。

公司与宁波联通紧密围绕“5G+鹏霄”生态总体发展规划，双方充分发挥在“5G+鹏霄”应用领域的技术优势与资源优势，共同在“5G+鹏霄”生态开展业务合作，致力于为政府、企业、民众服务。双方凭借对技术发展方向及客户需求的精准把握，通过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化技术与国内实际需求的

本土化整合，在为客户提供完备可靠的技术产品的同时，不断输出实用性、前瞻性、战略性的产品和经营管理理念。

本合作协议签署确立了公司与宁波联通战略合作伙伴关系。通过在“5G+鹏霄”创新实验室应用领域和产业发展中加强合作，一方面提升公司在合作行业的应用领域的市场影响力；另一方面提升宁波联通在合作行业应用领域的综合信息服务能力，共同创造良好的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符合公司的整体战略布局。若后续具体项目落地，将促进公司的业务发展和产品延伸，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核心竞争力。

五、风险提示

- 1、本次签署的协议仅为框架性协议，属于双方合作意愿和基本原则的框架性、意向性约定，相关约定付诸实施和实施过程中均存在变动的可能性，具体事项以正式签订的协议为准；
- 2、本合作协议尚未涉及具体金额，无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 3、本合作协议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4、本合作协议的实施对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视具体协议的签订和实施情况而定；
- 5、公司将密切关注本合作协议涉及的各后续事宜，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履行公司决策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以上，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六、备查文件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与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宁波市分公司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一月十日